

德化县人民政府文件

德政〔2022〕129号

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化县“十四五” 水土保持专项规划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单位：

《德化县“十四五”水土保持专项规划》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“五四十”县升造安明工程南边线列入县升造 工程清单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福建省水利“五四十”县升造工程实施方案》
和《泉州市水利“五四十”县升造工程实施方案》
有关要求，经县委、县政府研究，决定将南边线列入县升造工程清单。

县直有关单位：县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、
水利局。

抄送：泉州市水利局，县委办公室。

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监委。

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0月13日印发